

证券代码：300458

证券简称：全志科技

公告编号：2017-1012-001

珠海全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珠海全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7年10月11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参加现场表决的董事6人，张瑞智1人以通讯形式参加表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10月7日以电子邮件、传真及电话通知的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会议由董事长张建辉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经审议表决作出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珠海全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与珠海芯之存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南山鸿泰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龚晖、珠海高新天使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参股公司珠海志联汇存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的名称为准），注册地为珠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其中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 99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9.80%。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相关公告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2017年10月27日（星期五）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备查文件

1.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本次会议审议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3.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珠海全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参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4.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珠海全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0月12日